

让监察权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

9月20日，国家监察委员会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共9章287条，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日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法规室负责人对条例进行了解读。该负责人表示，作为国家监委制定的第一部监察法规，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政治立场，加强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完善监察权运行机制，是纪检监察机关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监察法规制度建设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重大成果。条例的颁布施行，充分彰显了纪检监察机关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正风肃纪反腐的鲜明立场和接受最严格监督约束的坚定决心。

集中体现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

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是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进行的事关全局的重大政治体制改革。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先后对全面推开改革试点工作、修改宪法、制定监察法、设立监察机关作出部署。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监察法，国家监察委员会依法组建，各级纪委监委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依法行使监察职权，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实施监察，建立起统一决策、一体运行的执纪执法工作机制。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进一步强调加强党的领导，深化纪检监察体

制改革，完善监察权运行和监督机制，完善党和国家监督制度。

中央纪委监委法规室负责人表示，制定条例是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这一重大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举措，对于进一步强化监察机关的政治机关属性，加强党对纪检监察工作统一领导，不断完善中国特色国家监察体制，健全集中统一、权威高效的监察体系将发挥重要作用。

该负责人还表示，条例是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理论、实践和制度成果的集中体现。一方面坚持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重大成果。条例把实践中的好经验好做法上升为法规规定；另一方面，坚持问题导向，重点针对实践中反映出来的突出问题，进一步细化完善监察法相关规定，满足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履职的迫切需要。

坚持职责法定，推进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

中央纪委监委法规室负责人表示，条例牢牢坚持职责法定原则，严格依据宪法和监察法立规，是推进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的有力保证。

其中，第一章是“总则”，统领整部条例，规定了立法目的、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监察工作总体要求和原则、工作任务等内容。明确监察机关应当依法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强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细化监察机关与司法机关相互配合、互相制约的权力边界，完善接受各方面监督的体制机制，健全内部监督制约制度，严格对监察人员违纪违法行为的责任追究，

第二章至第八章是条例的主体

部分，在监察法相关规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监察机关领导体制，细化监察职责、监察对象范围和监察管辖的具体规定，规范各项监察措施的适用和监察程序各环节的具体工作要求，明确监察机关开展反腐败国际合作的工作职责和领导体制，强化对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的监督。

比如，第二章“监察机关及其职责”的第三节“监察调查”中，采取列举的办法，明确了监察机关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的具体范围。

第三章“监察范围和管辖”的第五节“监察对象”中，对监察法第十五条规定的六类人员范围逐项作出细化。

第四章“监察权限”首先规定了监察措施使用和证据的一般要求，然后对谈话、讯问、询问等各项监察措施的适用和工作要求，逐一作出细化规定。其中，依据监察法第二十二条，专节对适用留置的具体情形、留置程序、解除留置措施等内容作出具体规定。

该负责人表示，这些规定有利于更好地指导各级监察机关加强规范化、专业化建设，确保监察权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明确权力边界，确保监察权受监督有约束

打铁必须自身硬。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后，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范围扩大了、措施手段丰富了，经受的考验也更加严峻。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法规室负责人表示，制定条例，有利于进一步明确监察机关的权力边界，完善接受各方面监督的体制机制，健全内部监督制约制度，严格对监察人员违纪违法行为的责任追究，

确保监察权受监督、有约束，做到在行使权力上慎之又慎、在自我约束上严之又严。

条例全面贯彻监察机关要接受最严格约束和监督的要求，第七章专章规定“对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的监督”，要求监察机关和监察人员必须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在党组织的管理、监督下开展工作，依法接受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建设，确保权力受到严格的约束和监督。

比如，第二百五十二条至第二百五十四条对监察机关接受人大监督作出具体规定，明确要求各级监察委员会应当按照监察法第五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由主任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全体会议上报告专项工作。第二百五十八条规定，监察机关应当建立监督检查、调查、案件监督管理、案件审理等部门相互协调制约的工作机制。

此外，第二百七十一条还规定，监察机关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应当依法保护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严禁利用职权非法干扰企业生产经营。第二百七十三条规定，监察机关应当建立办案质量责任制，对滥用职权、失职失责造成严重后果的，实行终身责任追究。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法规室负责人表示，纪检监察机关将坚决贯彻落实条例，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规则、程序开展工作，确保执纪执法规范正确行使，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更高站位更实举措抓落实求突破 奋力开创新时代乡村振兴工作新局面

（上紧接第一版）要认清历史方位，深刻把握“三农”发展的时代特征，拓宽视野和格局，加强规律性把握，注重创造性落实，加快展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动人图景。要找准工作定位，深刻把握农业强县的使命担当，充分发挥优势，深入挖掘潜力，全面推动振兴，努力实现从农业大县向农业强县华丽蝶变。

陈慧宇指出，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全县乡村振兴的奋斗目标是：紧扣“勇当长三角沿海高质量发展排头兵”战略定位，全力打造全省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县域特色如东样板。到2022年，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健全，合力推进乡村振兴的格局全面形成。到2025年，创成国家级农业产业化示范片区。全县上下要精准锚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主攻方向，创新探索，奋发作为，加快形成特色鲜明、优质高效、组织化程度高的现代农业发展新态势；

加快形成生态美丽、宜居宜业、滨海特色凸显的田园乡村新风貌；加快形成治理有序、文明淳朴、职业素养高的现代农民新群体；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城乡全面融合发展新格局。

陈慧宇强调，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是一项长期历史任务，也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紧扣“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20个字5个方面的总要求，坚持典型示范、片区带动、全域提升，着力探索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有效路径，不断深化“强富美高”新如东建设的“三农”实践。要以产业兴旺为重点，做实做好主导产业强、经营主体强、项目带动强的文章，在现代农业上增优势；以生态宜居为关键，加大规范农房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农村公共空间治理的力度，在乡村建设上见实效；以乡风文明为保障，着力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和淳朴民风，在精神风貌上树导向；以治理有效为基础，进一步强化自治、突出法治、注重

德治，在基层治理上添活力；以生活富裕为根本，多措并举让村民的口袋更快“鼓起来”，让农民的口袋更快“鼓起来”，在强村富民上求突破。他指出，当前，全县上下要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着力在实践问题上强化统筹协调，正确处理好点和面的关系、务虚和务实的关系、远期规划和近期目标的关系；在工作取向上强化组织领导，坚持问题导向、合力攻坚、实事求是、以人为本，全力推动乡村振兴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陈雷在讲话时指出，各地、各部门要提高认识抓落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乡村振兴各项部署上来，下更大功夫补齐乡村振兴工作各类短板，奋力走出一条具有如东特色的农业农村现代化道路。突出重点抓落实，着力夯实基础，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创新学习，改进工作方式方法；转变作风，扎实推进工作落实；强化督查，确保完成工作任务。齐心协力抓落实，树牢“一盘棋”思想，切实强化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乡村振兴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徐东俊在部署下阶段全县乡村振兴工作时要求各地、各部门，坚持以发展优质、高效、特色产业为导向，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着力在升级发展、特色发展、融合发展上下功夫、求突破；深化美丽乡村建设，加大规划引领作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乡村文明繁荣发展；践行共享发展理念，提升农民收入水平，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深化农村土地改革；强化各种要素保障，狠抓组织保障、人才保障、资金保障和机制保障，全力开创乡村振兴工作新局面，加快实现由农业大县向农业强县的跨越。

县四套班子全体领导，县法院、检察院“两长”在县行政中心主会场参加会议。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掘港街道、曹埠镇、双甸镇土甸社区、长沙镇四桥村作交流发言。

县人大召开“双聚双高”作风效能提升专项行动推进会

（上紧接第一版）二是要勇于担当、不畏难事，以更强担当回答好“双聚双高”三问，做到自我加压、奋力前行、攻坚克难、创新实干。特别是围绕县委“清水绿岸”提质行动开展的“清单交办、清零整改”“两清”工作，要通过组织现场集中核查，对单销号等方式，一步一个脚印地解决问题，做到老账销号，不欠新账，脚踏实地加强对镇域、村域水环境公共空间的综合整治。三是要凝心聚力、协作成事，通过进一步强协作、聚合力、促发展，放大上下级人大之间统筹协调、合力并进的整体效能，展示全县人大系统团结协作、和谐奋进的良好氛围，更好发挥人大代表参与决策、参与

监督、桥梁纽带、模范带头作用，最大限度凝聚起推动如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四是要严守纪律、廉洁干事，不断优化作风整改、始终牢记为民初心、严格遵守纪律底线，促进全县人大干部以勇争一流的要求，积极作为、主动作为、依法作为，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特别是要贯彻落实好县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精神，严肃换届选举纪律，抓好预防、加强监督、严格执纪，确保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陈昌龙还对近期县人大常委会重点工作进行部署。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鸿斌主持会议，副主任刘旭峰、罗晓东，党组成员崔建华参加会议。

首部农业绿色发展专项规划出台

到2025年将建成10.75亿亩集中连片高标准农田



农业农村部等6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十四五”全国农业绿色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这是我国首部农业绿色发展专项规划。

《规划》提出全国农业绿色发展目标，到2025年，农业绿色发展全面推进，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基本健全，科技支撑和政策保障更加有力，农村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明显进展。

《规划》提出，到2025年全国建成10.75亿亩集中连片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等级达到4.58，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7，主要农作物

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到43%，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数量达到6万个，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达到98%。

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是一项系统工程，一项艰巨任务，需要加强协调、密切配合，汇集各方力量共同推进。《规划》提出加强农业资源保护利用，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农业生态保护修复，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严守18亿亩耕地红线，加强耕地质量建设，加强东北黑土地保护，加强退化耕地治理。提高农业用水效率，发展旱作农

业，集成推广节水技术，加强农业用水管理。保护农业生物资源，加强农业物种资源保护，加强水生生物资源保护，加强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促进畜禽粪污和秸秆资源化利用，加强白色污染治理。保护修复农业生态系统，建设田园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森林草原生态，开发农业生态价值。加强重点流域生态保护，推动长江经济带农业生态修复，加强黄河流域农业生态保护。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建成大规模集中连片

高标准农田。开展保护性耕作1.4亿亩，新增退化农田治理面积1400万亩，新增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面积1亿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6000万亩。

《规划》提出推动农业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打造绿色低碳农业产业链。全链拓展农业绿色发展空间，构建农业绿色供应链，推进产业集聚循环发展，实施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坚持加工减损、梯次利用、循环发展，统筹农产品初加工、精加工和副产物加工利用，促进农产品商品化处理，以绿色为导向，推动农业与食品加工业、生产服务业和信息技术融合发展。加快绿色高效、节能低碳的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集成应用，建立健全绿色流通体系，促进绿色农产品消费。

“十四五”时期，建设农业绿色技术创新载体，推进农业绿色技术创新平台建设，布局一批国家级、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农业科学观测实验站，组织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开展绿色技术创新。引导大型农业企业集团搭建绿色技术创新平台，加快农业绿色发展科技创新联盟发展。依托国家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开展绿色技术应用试验，健全绿色农业技术、标准、产业、经营、政策和数字体系。

如东因你而文明

如东有你而美丽